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函

地址：10660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  
傳真：049-2390967  
承辦人：黃燕坪  
電話：049-2332131轉7314  
E-Mail：pinhuang@hrd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人發專字第109020031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需求調查表-苗栗以北及花東離島.odt、附件2-需求調查表-臺中以南.odt、附件3-需求系統操作說明.pdf (109H200840\_1\_301555569191.odt、109H200840\_2\_301555569191.odt、109H200840\_3\_30155556919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學院「110年專題式涉外業務研習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」如附件1、2，請查照並惠於109年12月21日(星期一)前至本學院網站完成需求調查填報作業(免備文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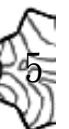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配合2030雙語國家政策，本學院110年規劃辦理21種專題式涉外業務研習班別，另有「中高階公務人員短期密集英語訓練」班別將另辦理需求調查。

二、分區調訓原則：

(一)旨揭各班別原則於兩院區皆有辦理，並依訓練需求人員服務地點區分研習院區，苗栗(含)以北、宜花東及離島縣市人員請填報本學院臺北院區班別；臺中(含)以南縣市人員請填報本學院南投院區班別。

(二)為利訓練需求填報作業進行，本次調查於系統中分設「臺北院區」及「南投院區」兩頁面，請依機關所在地於適當院區填報需求資料。



(三)如機關於不同地區設有派駐辦公室時，請依需求人員實際服務地點填報需求資料。例如：衛生福利部請於「臺北院區」填報本部同仁需求，於「南投院區」填報中部辦公室同仁需求。

(四)請於完成填報後，分別至兩院區頁面執行「上傳彙報名冊（人數）」功能，如無需求亦請逕為上傳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請各機關於填報需求調查前，詳閱110年專題式涉外業務研習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（如附件1、2）」之各班別所列「參加對象」資格條件。

(二)請貴屬機關協助控管所屬人員填送需求之上限，每人填報本學院研習時數原則不宜超過40小時(每日以6小時計算)。

(三)本學院得衡酌需求調查結果，彈性調整各班辦理情形，未達一定需求人數之班別，得不予開班，或合併兩院區需求辦理。

### 四、惠請依限至本學院新版「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」

(<http://service.hrd.gov.tw/>)/「訓練承辦人」專區完成各班別之需求填報作業，並請利用本學院需求名冊填報方式，以留存填報需求人員資料，俾利後續依該名冊進行調派訓作業，相關操作說明請參閱附件3，如有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系統廠商客服張育慈小姐，聯絡電話:(02)7719-9926，或洽本學院數位學習組林如崧先生，聯絡電話:(049)2332131(以下同)分機7413，電子郵件:vincent@hrd.gov.tw。

五、有關填列需求調查需協助事項或其他相關事宜，請逕洽本  
學院專業訓練組黃燕坪小姐(分機7314)或林蘭芳小姐(分機  
7315)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除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外)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各直  
轄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 2020/11/30 16:22:05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

訂

線